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文博學院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書審）

時 間：民國 104 年 2 月 11 日（星期三）-13 日（星期五）

地 點：文博學院會議室（圖書資訊大樓後棟一樓）

主 席：黃翠梅院長 記錄：洪芷婷（代理）

出席人員：潘亮文主任、耿鳳英所長、盧泰康委員、曾信傑委員

請假人員：蔡斐文委員、劉怡蘋委員

壹、主席報告

104 年 3 月 3 日（二）12：30-13：30 舉行「文博學院師生座談會暨新春團拜」，請系所主管向院內師生報告上年度之執行成果與今年度要辦理之重要活動。103 年教學增能計畫請加速執行。

貳、行政報告

- （一）執行 103 年教學增能計畫，進行海外實習、移地教學、語文獎勵核銷事宜。
- （二）辦理 103 學年度校慶期間文博學院活動（校慶師生學術活動成果發表會、校慶學生論文發表會、校友職場經驗分享及座談會、藝動－文博影像敘事工作坊、博物館專業人員說故事知能工作坊）
- （三）持續排版校對《102 學年度校慶 文博學院學生論文集》，預計 10 月底完成出版作業。
- （四）進行文博學院大樓及通識教育中心教室規劃事宜。
- （五）辦理藝術史學系教師升等副教授作業。
- （六）辦理 103 學年度校慶文博學院師生學術活動成果發表會、論文發表會與校友職場經驗分享及座談會。
- （七）執行 103 年度洪順興校友之校慶個人展。
- （八）辦理「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文博學院教師評鑑準則」修訂事宜。
- （九）辦理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新聘顏上晴先生為專任副教授外審事宜。
- （十）協助提供漢先生追思音樂會邀請文化藝術類貴賓名單事宜。
- （十一）辦理 103 學年校慶文博學院學生論文集出刊計畫（104 年出版）。
- （十二）邀請藝術史學系及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教師共同申請文化部文化資產管理局「建構文化資產守護網絡－文化資產學院第一期人才培育計畫」

參、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提 案 一：102 學年度專業及社會服務績效獎勵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依國立臺南藝術大學研發服務績效獎勵要點規定專業與社會服務（專業與社會服務、校內外展演研究）由各學院自行審查，依活動專業及社會影響程度評定為 A，B，C，D，E 等五級（A 級為最優）排序，再由學校審議小組統一評分。

2. 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繳交資料為：2014 臺南市博物館月「跟著博物館去旅行」主題展。（附件如現場資料）
3. 藝術史學系繳交資料為：2014 新北市考古生活節-植物考古趣。（附件如現場資料）

決議：均為 A 級通過。（請在補充相關報導資料，於 9 月 30 日前補充繳交。）

執行情形：因經費於校外核銷，專業及社會服務績效未獲補助。（依國立臺南藝術大學研發服務績效獎勵要點：四、……活動必須為已向學校辦理備案且應收款項已全額入帳者方可納入評選，已依其他獎勵規定給予獎勵之活動，不得重複計算績效。）

提案二：推選 103 學年度院課程諮詢委員會校友代表、校外專家學者代表、校外產業代表，提請 討論。

- 說明：1. 依本院課程諮詢委員會設置準則第 2 條規定：……三、教師代表：每系所 2 名，……，四、校友代表：1 至 3 名，由各系所先行推薦後，將名單送交院務會議選舉產生……，五、校外專家學者及產業代表：專家學者及產業代表各 1 名，由各系所先行推薦後，將名單送交院務會議選舉產生之，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
2. 博物館與古物維護研究所推舉教師代表為曾信傑老師、蔡斐文老師，推薦校友代表：蕭浚垠校友、盧玟希校友，專家學者：前文博學院院長葉貴玉老師，產業代表：奇美博物館郭玲玲副館長。
3. 藝術史學系推舉教師代表為盧泰康老師、于禮本老師，推薦校友代表：潘昌兩校友，校外專家學者：前文博學院院長葉貴玉老師，產業代表：奇美博物館郭玲玲副館長。

決議：審議通過為：校友代表－蕭浚垠校友、盧玟希校友、潘昌兩校友；
校外專家學者－葉貴玉老師；
產業代表－郭玲玲副館長。

執行情形：已於 103 年 10 月 16 日完成聘程序並寄出聘函。

提案三：103 學年度學生校外榮譽事蹟表揚會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學務處通知依「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學生校外榮譽事蹟表揚會實施要點」，於 9 月 30 日前，將得獎名單、院務會議紀錄及相關資料送學務處會辦。
2. 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繳交資料。（附件如現場資料）
 3. 藝術史學系繳交資料。（附件如現場資料）

決 議：照案通過。（另請系所如 102 年 9 月 01 日至 103 年 8 月 31 日間有學生相關榮譽事蹟，請於 9 月 30 日前補充繳交。）

執行情形：已於 103 年 11 月 22 日校慶典禮日表揚獲獎同學。

提 案 四：「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文博學院教師評鑑實施準則」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依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通知本校教師評鑑辦法已於 103 年 6 月 12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依第 5 條第 1 款規定，各院(含共同教育委員會)及各系(所、中心)應依據本辦法，分別訂定其教師評鑑準則及要點，內容應含教師自評及系(所、中心)教評會、院(含共同教育委員會)教評會評鑑等部分，並應敘明各級教師評鑑標準、程序、時程、細項、計分等級及比例等，提報校教評會核備後實施。

2.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文博學院教師評鑑實施準則」修正案法規。（附件如現場資料）

3. 藝術史學系暨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分項評分準則表。（附件如現場資料）

4. 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分項評分準則表。（附件如現場資料）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於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第二次修正。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提案 一：「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文博學院教師評鑑實施準則」修正案，提請 審查。。

說 明：1. 103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教師評鑑辦法」增列第五條第四款、第七款，院準則一併增列。（附件一）

2. 修正表如附件二（修正部份為紅色字）。

決 議：書審通過。（委員七人簽署同意）

執行情形：已於 103 年 12 月 24 日送校教評審查通過。（院教師評鑑實施準則第五條第一款教學績效第六目自訂項目分數誤植為三十五分修正為三十七分）

肆、討論提案

提案 一：編列文博學院 105 年度資本門固定補助、資本門重點補助及展演、研討會及出版計畫經費補助需求，提請 討論。（附件 a）

說明：編列 105 年度文博學院資本門經費需求，計 100,000 元。

決議：書審通過。

提案二：編列藝術史學系【學士班】105 年度資本門經費及展演、研討會及出版計畫經費補助需求，提請討論。（附件 b）

說明：1. 經藝術史學系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臨時系務會議通過。

2. 編列 105 年度藝術史學系資本門經費需求，計 315,000 元。

決議：書審通過。

提案三：編列藝術史學系【史評碩班】105 年度資本門經費及展演、研討會及出版計畫經費補助需求，提請討論。（附件 c）

說明：1. 經藝術史學系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臨時系務會議通過。

2. 編列 105 年度藝術史學系【史評碩班】資本門經費需求，計 1,125,000 元。

3. 編列 105 年度藝術史學系【藝術史系館】資本門經費需求，計 10,111,500 元。

4. 編列 105 年度展演「2016「超越時空-新科技與博物館數位契機」國際學術研討會」費用，計 900,000 元。

決議：書審通過。

提案四：編列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博館組】105 年度資本門經費及展演、研討會及出版計畫經費補助需求，提請討論。（附件 d）

說明：1. 經博古所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所務會議通過。

2. 編列 105 年度博古所博館組資本門經費，計 875,000 元。

3. 編列 105 年度展演「2016「超越時空-新科技與博物館數位契機」國際學術研討會」費用，計 800,000 元。

決議：書審通過。（已依建議修正）

提案五：編列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古物組】105 年度資本門經費及展演、研討會及出版計畫經費補助需求，提請討論。（附件 e）

說明：1. 經博古所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所務會議通過。

2. 編列 105 年度博古所古物組資本門經費，計 5,634,000 元。

決議：書審通過。（已依建議修正）

提案六：藝術史學系「臺灣及東亞考古文物研究與修護學程」名稱更改案，提請討論。（附件 f）

說明：1. 經藝術史學系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2. 為配合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推動課程分流計畫擬更改學程名稱為「臺灣及東亞文物鑑識與保存實務學程」。

決議：書審通過。

提案七：有關院內教師評鑑屬於校及院分數之計算方式，提請討論。

- 說明：
1. 本校教師評鑑辦法已於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院教師準則已於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教評會修正通過。
 2. 適逢本院有孫淳美助理教授、林素幸助理教授教師評鑑，因此統一評分計算方式。
 3. 評分方式建議如附件 g。

決議：書審通過。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